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暨金門縣政府教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101 學年度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 9 月 27 日研商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『101 學年度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』」工作會議決議事項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昇高雄市民網路資訊素養，引導親師生運用網路學習。
- (二) 鼓勵高雄市民開發及建置網路資源，活化網路學習風氣。
- (三) 分享求學過程中的各項經驗，不論是愛自己、愛別人、愛書、愛物…讓愛與關懷從自身擴散，逐步建構美好的友善校園、書香社會，並提供親師生一個學習觀摩及留下美好回憶的地方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三信家商

五、參加對象：分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及咱的所在組四組，每一組別由學校先在校內選出優秀作品 1 至 5 件，再由學校統一報名參加。

- (一) 高中職組：以本市公私立各高中職學校學生 1-5 人共同組隊參加，指導老師限一位。
- (二) 國 中 組：以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學校學生 1-5 人共同組隊參加，指導老師限一位。
- (三) 國 小 組：以本市公私立各國小學校學生 1-5 人共同組隊參加，指導老師限一位。
- (四) 咱的所在組：以本市特偏、偏遠地區學校及離島三縣市學校學生 1-5 人共同組隊參加，指導老師限一位。

六、競賽主題：各組依主題完成網頁設計，參賽作品之首頁請以 index.htm 命名，並製作成光碟片繳交。

(一) 高中職組：以「對生活中的事物話感恩」為主題

和煦溫暖的陽光、清晨草地上的露珠，我感恩大自然的美好；供我們歇腳的涼亭、可以代步的座車，我感恩讓我們生活方便的工具；前人遺留的智慧，現代科技的發展，我感恩周遭的萬事萬物。

甚至，生活中的逆境，經由感恩，我們能窺見背後所隱藏的禮物。體會那小小的、微不足道的呼吸，讓我們更珍惜生命的可貴。

懂得感恩的人是知足的，能經常感恩的人，更是幸福的。

讓我們啟動感恩的心，讓生命充滿愛與喜悅

(二) 國 中 組：以「山海遊高雄—幸福樂無窮」為主題

高雄是臺灣唯一一個擁山面海的城市，不僅有豐富的生態景觀資源，更有充滿地方特色的文化活動，讓每一趟的深度拜訪，都能感受到前所未有的體驗與收穫。

(三) 國 小 組：

1. 主題一：山海交融、藝術城市

縣市合併後的大高雄有山、有海、有河、有港，呈現出多元文化的兼容並蓄；山的壯闊靜謐、海的湛藍深邃，彼此相互對話。過程中雖然難免有衝突與差異，但是最後終將在如風般流暢的藝術中，化差異為創新，開展出生命無限的想像與可能，讓山海交會處的大高雄成為一座沒有喧囂的「藝術城市」。

2. 主題二：閱讀喜閱年—讀創一格

「發現閱讀角落之美」一校園中，除了教室，圖書館，穿堂迴廊旁，林間綠樹下，欄杆矮牆上，小橋流水邊，處處都是我們可以欣然駐足閱讀的好所在。活絡校園閱讀空間，發現校園閱讀角落，隨手一本書，一份閱讀的好心情，閱讀，原來就在你身邊。

（四）咱的所在組：以「在地文化特色」為主題

特色與文化是必須要親身體驗才能感覺到的，了解在地文化的遺產，是對自己家鄉一份深厚的情感，藉由帶著愈多文化意義與感情，愈能更加瞭解鄉土的活動，也喜歡與人分享我們在地家鄉的特色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本計畫內容置於高雄市資教中心及三信家商網站(<http://www.sanhsin.edu.tw>)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月7日止，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。

網址 <http://www.sanhsin.edu.tw/> 選取「網頁設計e起來競賽」按鈕。

（三）作品繳交期限：請於101年11月30日下午4點前，將參賽檔案傳輸至規定主機位置（參賽作品之檔案名稱請以英文或數字命名，以免發生無法預覽之問題，請參賽隊伍特別注意）。

（四）各級學校報名隊數不超過5組。

（五）各校需指定一名報名承辦人，報名承辦人以密碼“sanhsin”進入報名系統後，可設定個人密碼及基本資料。

（六）各校隊伍報名由報名承辦人統一報名，自101年11月13日下午4點後，承辦人可於報名網站查詢各校參賽隊伍之上傳帳號密碼。

（七）報名後可在101年11月30日下午4點前，登入系統中修改各參賽隊伍資料。

（八）得獎作品需填寫附件一作品授權書之內容，請於領獎前以公文交換或親送至三信家商資訊中心，連絡電話：（07）7517171-1302，傳真：（07）7113202

八、評審方式：

（一）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、學者、教師組成評審委員會，評審參賽作品。

（二）各組錄取優等若干名、佳作若干名。

九、評審標準：

- (一) 網頁設計之設計創意佔 20%
- (二) 內容充實符合主題佔 50%
- (三) 人機介面、互動性、活潑性佔 30%。
- (四) 評審小組得視實際需要，修訂整體評分要求與標準。
- (五) 評審結果將優勝名單公佈於高雄市資教中心或三信家商網站(網址為 <http://www.sanhsin.edu.tw>)中，並以書面通知各參賽學校。
- (六) 評審日期：101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7 日

十、獎勵：

- (一) 特優：各組各錄取若干名(參賽作品的 3-5%)，獎金壹仟元、每人得獎狀乙紙。
- (二) 優等：各組各取若干名(參賽作品的 5-8%)，每人得獎狀乙紙。
- (三) 甲等：各組各取若干名(參賽作品的 5-8%)，每人得獎狀乙紙。
- (四) 佳作：各組各取若干名(參賽作品的 5-8%)，每人得獎狀乙紙。
- (五) 指導老師及得獎人員由各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相關規定辦理敘獎事宜。

十一、連絡單位：三信家商資訊中心 鄭美玲主任 連絡電話：(07) 7517171 轉 1301，
傳真：(07) 7113202

連絡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一路 186 號 E-Mail: meiling@webmail.sanhsin.edu.tw

十二、其它：

- (一) 參與競賽之得獎作品，授權予教育局收錄於本市教學資源分享網站，以提供教師教學之用，造福學子，經驗交流提昇教學品質。
- (二) 作品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之侵害，並經法院判決屬實者，追回原發給之獎狀、獎金。
- (三) 曾於其它資訊競賽得獎作品，不得再參加比賽，參賽亦不予評審。
- (四) 報名後要更改參賽名單需在送作品截止日期之前，由參賽學校行文向承辦學校提出申請更正，否則評審後不能提出更改名單。

十三、本計畫經費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1 年度資訊教育相關經費支出。

十四、本活動相關承辦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由教育局統一給予敘獎鼓勵。

十五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，並於報名網站公布之，不另行發文通知。

附件一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暨金門縣政府教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101 學年度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

作品授權同意書

茲同意無償授權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」將本人參加「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」作品永久典藏展示於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」指定網站，且為推廣資訊教育之目的，得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、數位光碟公開傳播、轉授權給學校師生下載，作教學活動。

授權作品：

高雄市 101 學年度各級學校網頁設計 e 起來競賽參賽作品

參賽網頁作品名稱：_____

本人聲明並保證為上述網站作品之共同著作財產權人，有權為本同意之各項授權。且上述授權網站作品未侵害任何第四人之智慧財產權。本同意書為專屬利用授權，本人對上述授權網站作品仍擁有原始著作權。

立同意書人(授權代表)：

學 校 名 稱：_____

參賽學生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參賽家長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參賽教師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指 導 老 師：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